

重要提示

倘閣下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Herb Standard Holdings Limited

正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	:	[編纂]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	:	[編纂]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	:	[編纂]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	:	每[編纂][編纂]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001美元
[編纂]	:	[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
[編纂]及[編纂]



[編纂]、[編纂]、
[編纂]及[編纂]
[logo]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及展示文件」所列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或[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但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編纂]將不高於每[編纂][編纂]港元，而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編纂][編纂]港元。[編纂]的申請人於申請時須支付(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每[編纂][編纂]港元的[編纂]，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編纂]低於每[編纂][編纂]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基於任何理由而未能於[編纂]或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包括[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我們同意的情況下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低根據[編纂]提早發售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但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在本公司網站<https://www.herbstandard.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調低根據[編纂]提早發售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的通知。我們其後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公佈安排詳情。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一節。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該等情況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終止理由。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代表美籍人士或為美籍人士利益而[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登記或不受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登記規定所規限的交易除外。[編纂]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通過離岸交易向非美籍人士[編纂]及出售。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重要提示

[編纂]